

证券代码：600289

证券简称：*ST 信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89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在责令改正期限内完成资金占用整改

暨股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证券停复牌情况：适用

因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责令改正规定期限（2024年11月10日）届满前未完成改正，公司股票将自2024年11月11日开市起停牌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月。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：

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停复牌类型	停牌起始日	停牌期间	停牌终止日	复牌日
600289	*ST 信通	A 股 停牌	2024/11/11			

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黑龙江监管局《关于对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、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（〔2024〕4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责令改正措施”），要求公司在6个月内清收53,386.92万元被占用资金、并清空资金占用余额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11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临2024-030号公告。为完成整改，公司须清收全部被控股股东或者控股股东关联人占用的资金。

一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改正情况及相关进展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在责令改正规定期限（2024年11月10日）届满前未完成改正。

二、未完成改正的影响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：

1、公司未能在责令改正期限内完成改正，公司股票自责令改正期限届满后次一个交易日（2024年11月11日）开市起被实施停牌，停牌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2、若在公司股票停牌后2个月内仍未完成改正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3、若在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日起2个月内仍未完成改正，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三、复牌条件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第8.6条等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完成改正，公司股票将复牌。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第8.6条、第9.4.1条等相关规定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53,386.92万元被占用资金、并清空资金占用余额，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。停牌后2个月内仍未依规改正的，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2个月内仍未依规改正的，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2、上述责令改正事项的期限已于2024年11月10日届满，公司在责令改正规定期限届满前未完成改正，公司股票自2024年11月11日起被上交所实施停牌，停牌期限不超过2个月。

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、退市等相关风险。

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司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11日